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格林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代码：007533）及 C 类（代码：007534）的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

一、咨询方式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2、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0501

公司网址：www.china-greenfund.com

二、业务办理

投资者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费率优惠政策、具体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循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相关规定。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